新乡县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

关于做好当前森林防灭火工作的提示函

各乡(镇)人民政府,县森防指各成员单位:

清明节将至,民俗祭祀、春耕生产用火叠加,踏青、旅游休闲活动频繁,加之春季气温回升、风干物燥,野外火源管控难度进一步加大,森林防火形势异常严峻。根据省、市、县领导有关批示精神,为进一步加强清明节期间森林防火工作,现就有关工作提示如下:

一、提高思想认识, 压紧压实责任。清明期间是森林火灾的高发期, 火灾诱因多、风险高, 森林防火工作责任重、压力大, 各乡镇、各有关部门要坚决克服麻痹思想、侥幸心理、厌战情绪, 主动扛起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的政治责任, 全力以赴做好森林防灭火工作。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省、市、县领导有关指示批示精神上来, 按照省、市、县森林防灭火工作会议部署安排, 坚持安全第一、预防为主, 树牢底线思维、极限思维, 以更严的要求、更大的力度抓好森林防灭火工作, 切实扛起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的政治责任。

二、加大监管力度,严格火源管控。持续发力解决"火源管控力度不够、人民防线筑的不牢"两个普遍性突出问题,用好林长制考核、网格化管理等手段,层层压实各级各类管控责任,该卡的口

要卡严,该盯的人要盯紧,特别是要加强清明节祭祀用火管理,倡导移风易俗,推行绿色祭扫、文明祭扫。深入开展森林火灾重大隐患动态清零和查处违规用火行为专项行动,坚持问题导向,严密谋划组织,防止隐患问题"年年查、年年有"。坚持宣传引导和警示教育双管齐下,以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和内容宣传普及防火知识,充分运用现代媒体手段,增强宣传教育覆盖面,提升全民防火意识。

三、加强监测预警,强化应急处置。强化预警响应,加强滚动研判和短临预报,综合运用多种手段实时监控,落实好直达基层一线的临灾叫应和跟踪反馈机制,做到早预警早防范。加强针对性、实战化训练演练,实施靠前巡护、靠前驻防,确保清明节前组织指挥到位、力量编成到位、战备保障到位。发生火情后,要迅速组织就近力量快速到位,并着眼"小火重兵、一次奏效",及时组织好扑救力量增援,对重点地区或预判容易失控的火灾,要提早响应、提级指挥,全力把扑救风险和灾害损失降到最低。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,第一时间疏散转移受威胁群众,严格执行"十个严禁"、"十个必须"和"三先四不打"等要求,坚决防止急于求胜、仓促上阵、忙中出乱,发生扑救行动安全问题。

四、抓好值班值守,做好信息报送。各乡(镇)、各有关部门要执行好两小时核查反馈制度,及时准确反馈热点和舆情信息,同时要加强舆情引导,防止负面炒作。要积极主动调度火情。多渠道了解火场信息,及时分析研判火势发展,全方位掌握火场态势。要严格落实信息报送规定,快速、准确、全面报送火情信息,做到有

火必报、逐级报告、如实上报,坚决杜绝迟报、漏报、瞒报。重点 时段及敏感地区发生火灾,要按照重大突发事件紧急信息报送规定 要求,一小时内将火情信息报送至县安防减救办,做到"报扑同步"。

2025年4月3日